

萬能科技大學菁英教育計畫績效考核表(航空暨工程學院 107)

系組：

班級：

姓名：

年級	入學管道	核心能力指標		檢定機制(說明)	達成與否	審核	
一上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甄選 <input type="checkbox"/> 聯登 <input type="checkbox"/> 繁星	德育成績	82 分以上 (必備)		必備條件	<input type="checkbox"/> 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成	
		學業成績	全班前 15% (必備)				
		外語能力	多益成績 250 分以上(2 點)		領取 40 萬元獎學金· 一年級上學期表現至少 應取得 8 點(含)以上成 績方才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成	
			多益成績未達 500 分者須選修「萬能科技大學菁英學生英語能力輔導辦法」之英語輔導特別班課程，且此課程之學期成績及格。(2 點)				
		服務表現	協助拍攝菁英入學影片 (2 點) 擔任班級幹部(班長 2 點，其他幹部 1 點)，社團、系學會、學生會比照辦理。				
			一年級上學期擔任該系形象大使，協助進行入班宣導 3 場次以上 (2 點)				
		競賽成績	參加國內公開舉辦競賽，至少達 2 場以上(1 點)，上限最多採計(2 點)				
	參加國內公開舉辦競賽獲得佳作(含)以上之競賽 (2 點)、前三名(3 點) 參加符合認定標準之國際競賽獲得前三名者(第一名 6 點；第二名 5 點；第三名 4 點)						
證照成績	取得該系認定之丙級證照(2 點)、乙級(含)以上證照 (3 點)						
	取得勞動部乙級或國家級考試(普考、專技普考、高考)以上證照 (6 點) 日語 N5 以上(2 點)						
專利取得	申請專利，以學校為專利申請權人，經智慧財產局收件並取得申請案號(1 點)。 以學校為專利權人，取得新型專利、設計專利(2 點)。 以學校為專利權人，取得發明專利(4 點)。		領取 24 萬元獎學金· 一年級上學期表現至少 應取得 5 點(含)以上成 績方才達成				
說明	菁英計畫學生第一學期必須依照「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 106 學年度新生敦品勵學獎助學金實施辦法」，於開學後 1 個月內上網申請「敦品勵學獎助學金」。一上績效做為一下申請基準。						
一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	德育成績	82 分以上 (必備)		必備條件	<input type="checkbox"/> 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成	
		學業成績	全班前 15% (必備)				

年級	入學管道	核心能力指標		檢定機制(說明)	達成與否	審核
本學期 績效做 為二上 申請基 準	<input type="checkbox"/> 甄選 <input type="checkbox"/> 聯登 <input type="checkbox"/> 繁星	外語能力	多益成績 300 分以上(2 點)	領取 40 萬元獎學金， 一年級下學期表現至少 應取得 8 點(含)以上成 績方才達成 領取 24 萬元獎學金， 一年級下學期表現至少 應取得 5 點(含)以上成 績方才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成	
			多益成績未達 500 分者須選修「萬能科技大學菁英學生英語能力輔導辦法」之英語輔導特別班課程，且此課程之學期成績及格。(2 點)			
		服務表現	一年級下學期擔任該系形象大使，協助進行入班宣導 3 場次以上 (2 點) 擔任班級幹部(班長 2 點，其他幹部 1 點)，社團、系學會、學生會比照辦理。			
		競賽成績	參加國內公開舉辦競賽，至少達2 場以上(1 點)，上限最多採計(2 點) 參加國內公開舉辦競賽獲得佳作(含)以上之競賽 (2點)、前三名(3點) 參加符合認定標準之國際競賽獲得前三名者(第一名 6 點；第二名 5 點；第三名 4 點)			
		證照成績	取得該系認定之丙級證照(2 點)、乙級(含)以上證照 (3 點) 取得勞動部乙級或國家級考試(普考、專技普考、高考)以上證照 (6 點) 日語 N5 以上(2 點)			
		專利取得	申請專利，以學校為專利申請權人，經智慧財產局收件並取得申請案號(1 點)。 以學校為專利權人，取得新型專利、設計專利(2 點)。 以學校為專利權人，取得發明專利(4 點)。			
二上 本學期 績效做 為二下 申請基 準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甄選 <input type="checkbox"/> 聯登 <input type="checkbox"/> 繁星	德育成績	82 分以上 (必備)	必備條件	<input type="checkbox"/> 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成	
		學業成績	全班前 15% (必備)			
		外語能力	多益成績 350 分以上 (2 點)	領取 40 萬元獎學金， 二年級上學期表現至少 應取得 8 點(含)以上成 績方才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成	
			多益成績未達 500 分者須選修「萬能科技大學菁英學生英語能力輔導辦法」之英語輔導特別班課程，且此課程之學期成績及格。(2 點)			
		服務表現	二年級上學期協助舉辦或籌辦競賽，獲得師長肯定 (2 點) 二年級上學期擔任該系形象大使，協助進行入班宣導 3 場次以上 (2 點) 擔任班級幹部(班長 2 點，其他幹部 1 點)，社團、系學會、學生會比照辦理。			
競賽成績	參加國內公開舉辦競賽，至少達2 場以上(1 點)，上限最多採計(2 點) 參加國內公開舉辦競賽獲得佳作(含)以上之競賽 (2 點)、前三名(3					

年級	入學管道	核心能力指標		檢定機制(說明)	達成與否	審核
			點) 參加符合認定標準之國際競賽獲得前三名者(第一名6點；第二名5點；第三名4點) 獲得 Red Dot、IF 設計獎(8 點)	績方才達成		
		證照成績	取得該系認定之丙級證照(2 點)、乙級(含)以上證照 (3 點) 取得勞動部乙級或國家級考試(普考、專技普考、高考)以上證照 (6 點) 日語 N4 以上(2 點)			
		海外交換	參與海外交換生(6 點)			
		專利取得	申請專利，以學校為專利申請權人，經智慧財產局收件並取得申請案號(1 點)。 以學校為專利權人，取得新型專利、設計專利(2 點)。 以學校為專利權人，取得發明專利(4 點)。			
二下 本學期 績效做 為三上 申請基 準	□申請 □甄選 □聯登 □繁星	德育成績	82 分以上 (必備)	必備條件	□達成 □未達成	
		學業成績	全班前 15% (必備)			
		外語能力	多益成績 400 分以上(2 點) 多益成績未達 500 分者須選修「萬能科技大學菁英學生英語能力輔導辦法」之英語輔導特別班課程，且此課程之學期成績及格。(2 點)	領取 40 萬元獎學金， 二年級下學期表現至少 應取得 8 點(含)以上成 績方才達成	□達成 □未達成	
		服務表現	二年級下學期協助舉辦或籌辦競賽，獲得師長肯定 (2 點) 擔任班級幹部(班長 2 點，其他幹部 1 點)，社團、系學會，學生會比照辦理 二年級下學期擔任該系形象大使，協助進行入班宣導 3 場次以上 (2 點)			
		競賽成績	參加國內公開舉辦競賽，至少達 2 場以上(1 點)，上限最多採計(2 點) 參加國內公開舉辦獲得佳作(含)以上之競賽 (2 點)、前三名(3 點)參加符合認定參加符合認定標準之國際競賽獲得前三名者(第一名6點；第二名5點；第三名4點) 獲得 Red Dot、IF 設計獎 (8 點)			

年級	入學管道	核心能力指標		檢定機制(說明)	達成與否	審核
		證照成績	取得該系認定之丙級證照(2 點)、乙級(含)以上證照 (3 點) 取得勞動部乙級或國家級考試(普考、專技普考、高考)以上證照 (6 點) 日語 N4 以上(2 點)			
		海外交換	參與海外交換生(6 點)			
		專利取得	申請專利，以學校為專利申請權人，經智慧財產局收件並取得申請案號(1 點)。 以學校為專利權人，取得新型專利、設計專利(2 點)。 以學校為專利權人，取得發明專利(4 點)。			
三上 本學期 績效做 為三下 申請基 準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甄選 <input type="checkbox"/> 聯登 <input type="checkbox"/> 繁星	德育成績	82 分以上 (必備)	必備條件	<input type="checkbox"/> 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成	
		學業成績	全班前 15% (必備)			
		外語能力	多益成績 450 分以上(2 點)	領取 40 萬元獎學金， 三年級上學期表現至少 應取得 8 點(含)以上成 績方才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成	
			多益成績未達 500 分者須選修「萬能科技大學菁英學生英語能力輔導辦法」之 英語輔導特別班課程，且此課程之學期成績及格。(2 點)			
		服務表現	三年級上學期協助舉辦或籌辦競賽，獲得師長肯定 (2 點) 擔任班級幹部(班長2 點，其他幹部1 點)，社團、系學會，學生會比照辦理 三年級上學期擔任該系形象大使，協助進行入班宣導 3 場次以上 (2 點)	領取 24 萬元獎學金， 三年級上學期表現至少 應取得 5 點(含)以上成 績方才達成		
		競賽成績	參加國內公開舉辦競賽，至少達2 場以上(1 點) ，上限最多採計(2 點) 參加國內公開舉辦獲得佳作(含)以上之競賽 (2 點)、前三名(3 點)參加符合認 定參加符合認定標準之國際競賽獲得前三名者(第一名6點；第二名5點；第三 名4點) 獲得 Red Dot、IF 設計獎 (8 點)			
		證照成績	取得該系認定之丙級證照(2 點)、乙級(含)以上證照 (3 點) 取得勞動部乙級或國家級考試(普考、專技普考、高考)以上證照 (6 點) 日語 N3 以上(2 點)			
		海外交換	參與海外交換生(6 點)			
專利取得	申請專利，以學校為專利申請權人，經智慧財產局收件並取得申請案號(1 點)。					

年級	入學管道	核心能力指標		檢定機制(說明)	達成與否	審核
			<p>以學校為專利權人，取得新型專利、設計專利(2點)。</p> <p>以學校為專利權人，取得發明專利(4點)。</p>			
三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甄選 <input type="checkbox"/> 聯登 <input type="checkbox"/> 繁星	德育成績	82分以上(必備)	必備條件	<input type="checkbox"/> 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成	
		學業成績	全班前15%(必備)			
		外語能力	多益成績500分以上(2點)	領取40萬元獎學金， 三年級下學期表現至少應取得8點(含)以上成績方才達成 領取24萬元獎學金， 三年級下學期表現至少應取得5點(含)以上成績方才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成	
			多益成績未達500分者須選修「萬能科技大學菁英學生英語能力輔導辦法」之英語輔導特別班課程，且此課程之學期成績及格。(2點)			
		服務表現	三年級下學期協助舉辦或籌辦競賽，獲得師長肯定(2點) 擔任班級幹部(班長2點，其他幹部1點)，社團、系學會，學生會比照辦理。 三年級下學期擔任該系形象大使，協助進行入班宣導3場次以上(2點)			
			參加國內公開舉辦競賽，至少達2場以上(1點)，上限最多採計(2點) 參加國內公開舉辦競賽獲得佳作(含)以上之競賽(2點)、前三名(3點) 參加符合認定標準之國際競賽獲得前三名者(第一名6點；第二名5點；第三名4點) 獲得Red Dot、IF設計獎(8點)			
		證照成績	取得該系認定之丙級證照(2點)、乙級(含)以上證照(3點)			
			取得勞動部乙級或國家級考試(普考、專技普考、高考)以上證照(6點) 日語N3以上(2點)			
海外交換	參與海外交換生(6點)					
專利取得	申請專利，以學校為專利申請權人，經智慧財產局收件並取得申請案號(1點)。 以學校為專利權人，取得新型專利、設計專利(2點)。 以學校為專利權人，取得發明專利(4點)。					
四上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	德育成績	82分以上(必備)	必備條件	<input type="checkbox"/> 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成	
		學業成績	全班前15%(必備)			

年級	入學管道	核心能力指標		檢定機制(說明)	達成與否	審核
本學期 績效做 為四下 申請基 準	<input type="checkbox"/> 甄選 <input type="checkbox"/> 聯登 <input type="checkbox"/> 繁星	外語能力	多益成績 500 分以上(2 點)	領取 40 萬元獎學金， 四年級上學期表現至少 應取得 8 點(含)以上成 績方才達成 領取 24 萬元獎學金， 四年級上學期表現至少 應取得 5 點(含)以上成 績方才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達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成	
		服務表現	四年級上學期協助舉辦或籌辦競賽，獲得師長肯定 (2 點) 擔任班級幹部(班長 2 點，其他幹部 1 點)，社團、系學會，學生會比照辦理 四年級上學期擔任該系形象大使，協助進行入班宣導 3 場次以上 (2 點)			
		競賽成績	參加國內公開舉辦競賽，至少達 2 場以上(1 點)，上限最多採計(2 點) 參加國內公開舉辦競賽獲得佳作(含)以上之競賽 (2 點)、前三名(3 點) 參加符合認定標準之國際競賽獲得前三名者(第一名 6 點；第二名 5 點；第三名 4 點) 獲得 Red Dot、IF 設計獎 (8 點)			
		證照成績	取得該系認定民營機構之丙級證照(2 點)、乙級(含)以上證照 (3 點) 取得勞動部乙級或國家級考試(普考、專技普考、高考)以上證照 (6 點) 日語 N3 以上(2 點)			
		專利取得	申請專利，以學校為專利申請權人，經智慧財產局收件並取得申請案號(1 點)。 以學校為專利權人，取得新型專利、設計專利(2 點)。 以學校為專利權人，取得發明專利(4 點)。			
		實習表現	返校協助系上宣導實習相關事宜(2 點)			
			受實習單位主管肯定並予以推薦(2 點)			
參與系上海外實習計畫(6 點)						

****所有申請認證的競賽獎項或證照，必須於本校在學期間取得才可以列入累積點數計算；且先前學期已申請過之競賽(同年度)或證照(同一級類別)，不可重覆申請認證。**